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力诺太阳  
编号：临 2009—012

##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在武汉市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3 人，代表股份 3758.99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4.45%。公司副董事长吴有民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 1、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查阅。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2、审议通过 200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3、审议通过 200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4、审议通过 2008 年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5、审议通过 2008 年利润分配提案：

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审字(2009)397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0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166.87 万元，净利润-4,700.20 万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76.68 万元，

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5,454.04 万元，2008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0,930.72 万元。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6、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案

会议同意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公司 2009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费用 50 万元/年，公司承担其差旅食宿费用，聘期一年。

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7、审议通过申请授权董事会审批 2009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提案

赞成票 3731.6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27%；反对票 0 万股；弃权票 27.3 万股。

8、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关联股东：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提案回避表决）

赞成票 27.3 万股，占与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9、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改案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查阅。

赞成票 3731.6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27%；反对票 0 万股；弃权票 27.3 万股。

10、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关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总表决权份数为 22553.952 万份，当选非独立董事所需最低表决权份数为 1879.496 万份。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总表决权份数为 11276.976 万份，当选独立董事所需最低表决权份数为 1879.496 万份。

| 候选人姓名 | 表 决 结 果       |      |
|-------|---------------|------|
|       | 所获得的表决权份数（万份） | 是否通过 |
| 非独立董事 |               |      |
| 高元坤   | 0             | 否    |
| 申英明   | 3758.992      | 是    |
| 张忠山   | 3758.992      | 是    |
| 申文明   | 3758.992      | 是    |
| 吴有民   | 3758.992      | 是    |

| 独立董事 |          |   |
|------|----------|---|
| 燕海濠  | 3758.992 | 是 |
| 顾小祥  | 3758.992 | 是 |
| 蒋 灵  | 3758.992 | 是 |

另外崔建民先生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为职工董事。

上述表决结果表明，实际选举产生董事 8 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将在条件成熟时及时增补 1 名董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司 4 月 28 日公告）

#### 11、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票 3758.992 万股，占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选举李华先生为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

另外，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安保先生（连任）、杜守勤先生（连任）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司 4 月 28 日公告）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答邦彪、朱艳妮律师现场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力诺太阳《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5 月 19 日

附：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